### 保险学院

### 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方案

根据教育部、北京市关于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文件精神及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》,为确保保险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安全性、公平性、科学性,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## 一、复试原则和指导思想

- 1. 坚持"按需招生、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"。
- 2. 坚持公平公正。严格复试组织管理,做到政策透明、流程规范、 监督机制健全,充分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。
- 3. 坚持科学有效选拔。科学设计复试内容,严格复试考核标准,做到全面衡量,综合评价,确保人才选拔质量。
  - 4. 坚持以人为本,提高管理水平,增强服务意识。
- 5. 严肃考风考纪。坚决维护复试工作的权威性和严肃性,严肃查 处违规违纪行为,一经查实,严惩不贷。

## 二、复试方式及内容

### (一)复试方式

- 1. 通过现场面试方式,考生根据所抽签的题目及老师提问作答。
- 2. 确实必要时, 学院组织复试小组对考生进行二次复试, 以确定最终结果。

## (二)复试内容

# 1.020204 金融学复试安排

- (1) 复试范围:金融学基础及其运用、保险学基础及其运用。
- (2) 复试形式:面试(含英语能力测试)。
- 2.025500 保险 (专业学位) 复试安排

- (1)复试范围:保险学基础及其运用,报考资产配置方向的需 另外关注资产配置理论及其运用。
  - (2) 复试形式:面试(含英语能力测试)。

#### 3.020207 劳动经济学复试安排

- (1) 复试范围: 劳动经济学基础及其运用、保险学基础。
- (2) 复试形式:面试(含英语能力测试)。

#### 4.0202Z3 精算学复试安排

- (1) 复试范围: 统计学基础、利息理论、保险学基础。
- (2) 复试形式:面试(含英语能力测试)。

注:复试不指定参考教材。

#### 三、复试程序及安排

#### (一)资格审查

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请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 (周六) 上午 8:30-12:00 在博学楼 506 会议室进行资格审查,具体材料如下:

A. 应届本科毕业生: ①准考证 ②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(复印件由学院留存)③《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④复试登记表 ⑤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⑥本人手写签名的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⑦大学生成绩单(须有教务部门公章)⑧科研发表、外语水平证书、其他获奖证书等其他材料:

- B. 往届本科毕业生: ①准考证 ②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(复印件由学院留存)③《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; 在境外获得学历(学位)的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(境)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④复试登记表 ⑤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⑥本人手写签名的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⑦大学生成绩单(须有教务部门公章)⑧科研发表、外语水平证书、其他获奖证书等其他材料;
  - C. 考生来源为应届本科定向或委托培养毕业生, 须提供原定向、

委培单位准予继续攻读硕士研究生的证明原件;在读研究生需提供所在学校培养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的说明文件(隐瞒不报者,后果由考生自负);

D.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除以上材料外,须携带《入伍批准书》 原件或复印件(复印件应加盖档案部门公章)和《退出现役证》原件 及复印件。

以上材料请自备底稿, 恕不退还。未按时提交或材料不合格者, 取消复试、拟录取资格。

#### (二) 考生抽签

所有报考保险专硕的考生均须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中午 12:30 报 到并抽签决定面试场次及面试顺序。地点:知行楼 401 教室。

所有报考金融学,劳动经济学,精算学专业的考生 2024 年 3 月 24 日早 8 点报到并抽签决定面试场次及面试顺序。地点:知行楼 401 教室。

请全体考生准时报到并抽签,切勿迟到。

学院通过随机软件对复试考生进行随机分组。在招生复试工作小组的监督下,由3名以上工作人员共同公开执行,学院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进行详细记录,抽签结果当场告知全体考生。

## (三) 候考及面试安排(考生必须按要求候考)

1. 候场时间及地点

2024 年 3 月 23 日场下午场考生:保险专业考生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中午 12:30 在知行楼 401 教室候考:

2024年3月24日场上午场考生:金融学、劳动经济学、精算学专业考生于2024年3月24日上午8点在知行楼401教室候考。

2. 每个考生的复试时间为 20 分钟左右。

### 四、成绩计算方法

- 1.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项内容考核成绩之和,复试不合格的考生不 予录取。学院认为有必要时,会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。相关结果将及 时在我校研究生院主页公布,接受社会监督。
- 2. 对复试合格考生进行差额录取。计算总成绩时,初试成绩、复试成绩均要转化为百分制,即初试成绩满分为500分的,要除以5转化为百分制,300分的要除以3转化为百分制,复试成绩同理处理。初试、复试的成绩(转化为百分制)原则上按7:3的比例加权相加,得出总成绩,并排出名次,根据招生计划差额录取。

举例: 如一个考生初试成绩为 380 分(满分 500 分),复试成绩为 85 分(满分 100 分),则最后的加权总成绩为  $380\div5\times70\%+85\times30\%=78.7$ 。

#### 五、复试成绩公布

在全校复试结束后,根据招生计划、复试录取办法和考试考核等情况,择优确定并及时公示拟录取结果。相关信息将在学校研究生院网站(yjsy.uibe.edu.cn)和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公示。

### 六、体检

我校拟将复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进行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 体检医院为我校校医院。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、卫生部等部门的相关 文件规定。

> 保险学院 2024 年 3 月